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5 月

#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b>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b>	<b>3</b>
<b>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b>	<b>6</b>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三、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四、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
议案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
议案九、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十二、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1
议案十四、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3
附件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4
附件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1
附件三：《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4

#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

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1）。

**十六、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

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14:00
-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长泰广场 B 座 201 室
- 3、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5、会议召集人：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制度的议案
10.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	《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

公司公告为准)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会议结束



##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相关法律规、《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基于对 2021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一。

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及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行使职权。根据监事会 2021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三、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认真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四、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据此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五、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07,716,464.9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9,283,152.1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配利润为 544,086,092.67 元。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并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迅速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以 2021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40 元（含税）。以目前总股本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0,8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01%。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聘任的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在以往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独立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考核体系、相关岗位职责等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一）董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内部董事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按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2022 年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 （二）监事薪酬

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公司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九、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提高公司管理及运营效率，现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变更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

根据上述法定代表人的变更情况，《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改。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2年4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2日

## 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以下部分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

-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制度全文已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载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2日

## 议案十一、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十二、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十三、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资格、归属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6）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7）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办理因回购注销而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

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9）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文件；

（10）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机关）办理需要的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2）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聘任财务顾问、证券公司、律师、收款银行、会计师等中介机构；

（1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十四、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募投项目“Type-C 音频芯片升级项目”进行变更。由于 Type-C 音频芯片已无升级的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Type-C 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追加至“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并对“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3 年 2 月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

## 附件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玄科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秉承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和经营管理目标达成。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度，世界范围内大规模新冠疫情持仍在持续，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加大，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紧密围绕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克服重重困难，坚持创新驱动，不断加大新产品开发，深化内部管理，保证了公司平稳健康发展。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5 亿元，同比增长 66.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 亿元，同比增长 105.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 亿元，同比增长 71.93%。基本每股收益 3.40 元，同比增长 54.14%。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 二、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 （一）股东大会决策执行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股东大会决议均已得到执行或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变更股东监事的议案》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

2021 年，董事会召开 8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37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发展战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

			案》； 5、《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8、《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6、《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9、《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制定<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3.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	--	----------------------------

### （三）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2021 年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结合自身专业背景及从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1	2021 年 4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经营发展战略》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2021 年 5 月 27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1、《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2021 年 4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2021 年 8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2021 年 10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2021 年 3 月 24 日	第一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第三次会 议	审议通过：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26 日	第一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第四次会 议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四）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自愿披露》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并自愿披露投资者关注的公司其他信息。报告期内，共计披露了 49 个临时公告，4 个定期报告，共计 120 份挂网文件。

#### （五）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热情接待每一位投资者的来访调研、耐心接听每一通投资者的咨询电话、认真回答投资者的 e 互动问题、时刻关注媒体对本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

真实情况。公司在接受投资者咨询中，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对投资者咨询进行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

### 三、2022 年董事会的工作思路

2022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继续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全力配合监管部门开展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等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营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

公司独立董事也将发挥自身监督职能，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加强研究公司发展战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在内部控制建设方面，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内控管理制度落实，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方面，公司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工作转为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一）公司 2022 年发展经营计划

##### 1、加快产品升级、丰富产品结构

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公司将在现有产品系列基础上持续优化升级和迭代创新，通过在功能、性能、功耗、品质等全方面的提升，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抓住智能物联网终端市场机遇，对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持续补充，为公司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

智能家居市场是公司重要的战略布局方向，公司面向智能音箱应用的第二代 WiFi/蓝牙双模 AIoT SoC 芯片已于报告期实现量产出货，并将继续拓展新的客户。除应用于 WiFi 智能音箱外，该芯片未来还可以作为智能语音模块广泛用于智能家电等领域，公司单芯片方案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智能可穿戴市场是公司另外一个重要的战略布局方向，公司第一代智能手表 SoC 芯片在报告期顺利量产上市，第二代智能手表 SoC 方案也将于今年推向市场。

同时，公司基于在连接方面的深厚理解和技术积累，延伸布局 WiFi 连接芯片市场，开发了支持最新 WiFi6 协议 802.11ax 的 WiFi 连接芯片。未来公司将在 WiFi 赛道持续投入，努

力将公司的 WiFi 能力应用到下游更多的音视频终端中。

## **2、加强人才储备和发展**

公司作为研发型科技企业，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公司将持续完善职工薪酬体系、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培训、绩效和激励机制，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提供人才储备和人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1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24,107 股限制性股票，持续提高各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

## **3、完善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中后台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建立与公司发展战略相匹配的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管理、内部审计、内控制度、风险管理和应急处置制度等运营和保障制度，完善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水平。

## **4、推进募投项目实施**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和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项目的建设，通过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增强公司技术实力。

## 附件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玄科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1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 （一）监事变更情况

2021 年 3 月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 4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郑涛先生变更为俞淼女士。

####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召开 8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9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经营、投资计划与财务状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一届四次	2021 年 3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核实<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2 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一届五次	2021 年 4 月 7 日	1、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一届六次	2021 年 4 月 20 日	1、《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p>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5、《关于&lt;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6、《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1、《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1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p> <p>1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5、《关于&lt;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gt;及正文的议案》</p>
4	一届七次	2021 年 5 月 21 日	<p>1、《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lt;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5	一届八次	2021 年 6 月 17 日	<p>1、《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p> <p>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p>
6	一届九次	2021 年 8 月 18 日	<p>1、《关于&lt;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gt;的议案》；</p> <p>2、《关于&lt;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7	一届十次	2021 年 10 月 19 日	<p>1. 《关于&lt;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gt;的议案》</p>
8	一届十一次	2021 年 12 月 9 日	<p>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 1 二、2021 年监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独立地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围绕公司合规运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履行等方面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 三、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思路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进一步完善监事会的运行机制，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提高监督效率，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继续加强相关专业知识的积累，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同时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

## 附件三：《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完成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765,338,241.71	1,061,171,127.53	66.36	648,841,60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716,464.97	198,390,522.04	105.51	67,378,81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368,342.50	171,216,213.25	71.93	54,784,80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74,004.98	280,188,578.11	-115.62	56,373,928.5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03,332,667.68	5,495,786,326.56	7.42	522,053,346.92
总资产	6,357,763,950.51	5,764,322,483.07	10.30	630,859,851.48

## 二、2021 年度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3976	2.2043	54.14	0.83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3928	2.2043	53.92	0.8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531	1.9024	28.95	0.67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31.51	减少24.36个百分点	2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27.20	减少22.04个百分点	18.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38	16.27	增加0.11个百分点	20.40

## 三、2021 年度经营成果（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务同比保持快速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5 亿元，同比增长

66.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 亿元，同比增长 105.5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 亿元，同比增长 71.93%。基本每股收益 3.40 元，同比增长 54.1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0,638,507.47	442,765,980.03	497,829,648.96	534,104,10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727,209.74	109,358,655.64	104,947,843.39	113,682,75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527,796.02	84,108,924.00	73,551,209.23	85,180,41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0,359.82	-3,220,647.59	-89,498,673.36	22,944,956.15

#### 四、2021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3,774,004.98	280,188,578.11	-1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924,672.76	-2,266,191,682.24	28.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17,510.01	4,791,838,740.39	-101.47

####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特此报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